

**台灣護理學會**  
**實證文獻書寫武功祕笈工作坊 (南區)**  
**Martial Arts Secrets of Evidence Article Writing**  
**因「海葵」颱風來襲，改以【線上視訊辦理】**

【研習會代碼：112091 護理師(士)繼續教育積分：**專業 7 點**】

- 一、辦理目的：旨在介紹本會實證健康照護知識館 A 類綜整、B 類應用文章投稿的書寫方法，引領學習者透過具結構化的方式精進實證文章之撰寫，讓學習者了解如何開始撰寫系統性實證文章及資料庫搜尋，以及製作文章評讀後之表格等，進而綜整系統性實證撰寫之資料，期能培育學習者具備撰寫實證相關文章之能力。
- 二、辦理單位：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知識轉譯組、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護理部
- 三、辦理日期：112 年 9 月 4 日(週一) 10:00~17:10
- 四、辦理地點：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復健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鳥松區大埤路 123 號)
- 五、參加對象：(一)限本會活動會員 45 人，可個人或組隊參加 (2~3 人一組)，若報名人數未達 30 人則取消辦理，實際錄取名單以網站公告為主。  
(二)因工作坊著重討論及實作，學員報名時需先提供題目及 PICO，歡迎曾投稿台灣實證醫學學會/台灣實證護理學會口頭或海報發表、學校研究生或醫院護理部推薦，或已有撰稿主題者參加。  
(三)請學員自備電腦以利課程中撰寫及修改文章(一組至少一台)。
- 六、報名費：免費(午餐自理)
- 七、課程內容：

時間	分鐘	內容	主講者
09:30 - 10:00	30	簽到	
10:00 - 10:10	10	致歡迎詞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代表 台灣護理學會代表 工作坊簡介	江明珠主任 陳靜敏理事長 蔣立琦召集人
10:10 - 11:00	50	A/B 類文章撰寫武功-第一招 開門勢:從前言、問題到結論撰寫秘技	莊情惠委員
11:00 - 12:00	60	門徒弟子分組撰寫練功(一) 教練回饋武功展現	吳麗敏委員、林詩淳委員 莊情惠委員、郭雅雯委員 陳詩佩委員、陳熾今委員
12:00 - 13:00	60	午餐(自理)及簽到(12:30~13:00)	
13:00 - 13:50	50	A/B 類文章撰寫武功-第二招 技擊連環搜尋法:搜尋資料庫 E 點通與表格、流程圖製作	郭雅雯委員
13:50 - 14:40	50	門徒弟子分組撰寫練功(二) 教練回饋武功展現	吳麗敏委員、林詩淳委員 莊情惠委員、郭雅雯委員 陳詩佩委員、陳熾今委員
14:40 - 14:50	10	休息	
14:50 - 15:40	50	A/B 類文章撰寫武功-第三招 秘傳文獻評讀	吳麗敏委員
15:40 - 16:40	60	門徒弟子分組撰寫練功(三) 教練回饋武功展現	吳麗敏委員、林詩淳委員 莊情惠委員、郭雅雯委員 陳詩佩委員、陳熾今委員
16:40 - 17:10	30	綜合討論	吳麗敏委員、郭雅雯委員
17:10~		簽退 (填寫線上課程滿意度調查表)	

八、講員介紹：(依授課順序排列，本會保有更動講師之權利)

- 江明珠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護理部主任、台灣護理學會理事暨急診加護護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 陳靜敏 台灣護理學會理事長暨卓越中心總召集人、中華民國立法委員、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暨老年所特聘教授
- 蔣立琦 台灣護理學會副理事長暨知識轉譯組召集人、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所)教授
- 莊情惠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台中科技大學護理系助理教授
- 吳麗敏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院護理學系教授
- 林詩淳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護理部督導
- 郭雅雯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嘉義校區護理系(所)教授暨系主任及所長
- 陳詩佩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護理部護理長
- 陳嫻今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副護理長暨國立成功大學護理學系臨床助理教授

# 台灣護理學會

## 【實體】研習活動上課須知及簽到退注意事項

1100816

- 一、請學員當天務必攜帶身分證／健保卡辦理簽到/退。
- 二、簽到／退規定：
  - (一) 全天研習活動，學員需於上、下午第一堂課開始前辦理簽到，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共需完成3次。
  - (二) 半天研習活動，學員需於第一堂課開始前辦理簽到，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共需完成2次。
  - (三) 第一堂課程上課後15分鐘內未到，或最後一堂課程結束前15分鐘提早離席者，恕不受理簽到/退。
  - (四) 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本會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
- 三、課程結束後，敬請於規範時間內填寫滿意度調查問卷，以利本會做為日後規畫課程之參考。
- 四、不得以他人頂替上課、簽到或簽退，違者經查獲將取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
- 五、本課程不發予研習會證明書，本會將主動申請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申請通過後，將於課後一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及協助上傳公務人員時數，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護產積分管理資訊系統網站，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先登入衛生福利部醫事系統入口網 <https://ma.mohw.gov.tw/maportal/Default.aspx>，登入後再連結「護產積分管理系統」。)